



413195S-2022



沁阳市众德怀药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QZH 0010S-2022

方便冲调谷物制品

2022-11-22 发布

2022-11-22 实施

沁阳市众德怀药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沁阳市众德怀药有限公司提出

本标准由河南中方质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、沁阳市众德怀药有限公司共同起草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王艳婷、武俊峰。

H N

Q B

方便冲调谷物制品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方便冲调谷物制品的分类、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黑豆、黑米、黑芝麻、白芝麻、山药、燕麦、燕麦片、红豆、薏米、芡实、大米、小米、紫米、糙米、高粱米、藜麦、黄豆、绿豆、豌豆、扁豆、芸豆、鹰嘴豆、玉米、粳米、荞麦、青稞米、红薯、紫薯、小麦胚芽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，经筛选、熟制（炒制、烘焙、膨化）、粉碎、加入或不加入坚果及籽类或粉[核桃仁、榛子仁、松子仁、开心果仁、葵花籽（仁）、腰果、板栗、南瓜籽、西瓜籽、花生仁（碎）、黑芝麻、白芝麻、杏仁、莲子粉、亚麻籽、奇亚籽、巴旦木、扁桃仁中的一种或几种]、水果干或粉（柠檬、苹果、蓝莓、菠萝、芒果、金橘、桔子、雪梨、香蕉、凤梨、哈密瓜、杨桃、蔓越莓、西梅、樱桃、荔枝、红枣、桑椹、提子、红提、巴西莓、桃子、草莓、猕猴桃、梨子、椰子、葡萄中的一种或几种）、枸杞、花生、低聚果糖、麦芽糊精、魔芋粉、乳粉、乳糖、食用葡萄糖、结晶果糖、木糖醇、水苏糖、赤藓糖醇、低聚木糖、大豆低聚糖、抗性糊精、白砂糖、赤砂糖、红糖、冰糖中的一种或多种，经混合或不混合、包装而成的方便冲调谷物制品。

产品根据原辅料不同可分为不同产品：单一型产品、混合型产品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生产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1.2 黑豆、黑米、燕麦、燕麦片、红豆、薏米、芡实、大米、小米、紫米、糙米、高粱米、藜麦、黄豆、绿豆、豌豆、扁豆、芸豆、鹰嘴豆、玉米、粳米、荞麦、青稞米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3 黑芝麻、白芝麻应符合 GB/T 11761 和 GB 19300 的规定。

2.1.4 山药、红薯、紫薯应清洁、卫生、无污染，并符合 GB 2762 和 GB 2763 的规定。

2.1.5 小麦胚芽应符合 LS/T 3210 的规定。

2.1.6 坚果及籽类或粉应符合 GB 19300 的规定。

2.1.7 奇亚籽应符合原卫计委公告（2014 年第 10 号）的规定。

2.1.8 水果干应符合 GB 16325 的规定。

2.1.9 水果粉应符合 GB/T 29602 的规定。

2.1.10 枸杞应符合 GB/T 18672 的规定。

2.1.11 花生应符合 GB/T 1532 的规定。

2.1.12 低聚果糖应符合 GB/T 23528 的规定。

2.1.13 麦芽糊精应符合 GB/T 20882.6 和 GB 15203 的规定。

2.1.14 抗性糊精应符合原卫生部公告（2012 年第 16 号）的规定。

- 2.1.15魔芋粉应符合 NY/T 494 的规定。
- 2.1.16乳粉应符合 GB 19644 的规定。
- 2.1.17乳糖应符合 GB 25595 的规定。
- 2.1.18食用葡萄糖应符合 GB/T 20880 和 GB 15203 的规定。
- 2.1.19结晶果糖应符合 GB/T 20882.3 的规定。
- 2.1.20木糖醇应符合 GB 1886.234 的规定。
- 2.1.21水苏糖应符合原卫生部公告（2010 年第 17 号）的规定。
- 2.1.22赤藓糖醇应符合 GB 26404 的规定。
- 2.1.23低聚木糖应符合 QB/T 2984 的规定。
- 2.1.24大豆低聚糖应符合 GB/T 22491 的规定。
- 2.1.25白砂糖、赤砂糖、红糖、冰糖应符合 GB 13104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 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验方法
性 状	具有产品应有的性状	从样品中取出1袋，将本品倒入白色瓷盘中，自然光下用肉眼观察色泽及性状及杂质，嗅其气味，然后以温开水漱口，将本品冲泡，品其滋味
色 泽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
气、滋味	具有产品应有的气、滋味，无异味	
杂 质	无肉眼可见的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 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0	GB 5009.3
展青霉素 ^a , μg/kg	≤ 20	GB 5009.185
*铅（以 Pb 计）, mg/kg	≤ 0.4	GB 5009.12
*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		
^a 仅限使用山楂、苹果及其制品的产品。		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 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样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
菌落总数, CFU/g	5	2	10 ⁴	10 ⁵	GB 4789. 2
大肠菌群, CFU/g	5	2	10	10 ²	GB 4789. 3 中的平板计数法
霉菌, CFU/g	5	2	50	10 ²	GB 4789. 15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—	GB 4789. 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 10
*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 1 执行。					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

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它要求

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,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, 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, 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 2761 的规定, 新食品原料的使用应符合国家相关公告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: 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、菌落总数、大肠菌群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黑豆、黑米、黑芝麻、白芝麻、山药、燕麦、燕麦片、红豆、薏米、芡实、大米、小米、紫米、糙米、高粱米、藜麦、黄豆、绿豆、豌豆、扁豆、芸豆、鹰嘴豆、玉米、粳米、荞麦、青稞米、红薯、紫薯、小麦胚芽中的一种或几种为主要原料，经筛选、熟制（炒制、烘焙、膨化）、粉碎、加入或不加入坚果及籽类或粉[核桃仁、榛子仁、松子仁、开心果仁、葵花籽（仁）、腰果、板栗、南瓜籽、西瓜籽、花生仁（碎）、黑芝麻、白芝麻、杏仁、莲子粉、亚麻籽、奇亚籽、巴旦木、扁桃仁中的一种或几种]、水果干或粉（柠檬、苹果、蓝莓、菠萝、芒果、金橘、桔子、雪梨、香蕉、凤梨、哈密瓜、杨桃、蔓越莓、西梅、樱桃、荔枝、红枣、桑椹、提子、红提、巴西莓、桃子、草莓、猕猴桃、梨子、椰子、葡萄中的一种或几种）、枸杞、花生、低聚果糖、麦芽糊精、魔芋粉、乳粉、乳糖、食用葡萄糖、结晶果糖、木糖醇、水苏糖、赤藓糖醇、低聚木糖、大豆低聚糖、抗性糊精、白砂糖、赤砂糖、红糖、冰糖中的一种或多种，经混合或不混合、包装而成的方便冲调谷物制品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规定，参照 GB 1964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冲调谷物制品》相关标准制订本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的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沁阳市众德怀药有限公司

QB